

調查報告  
305

雲南昆陽縣之磚瓦業

纂輯者	調查者	核算者	審查者	補充者	核定者	繕寫者	校對者	發出者
國民經濟研究所			張宗弼		劉大鈞			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
總第 門 號  
類第 號

中 央 設 計 局  
圖 書 館

雲南昆陽縣之磚瓦業

目次

- 一、 本業沿革及現狀
- 二、 磚瓦窯數及產量估計
- 三、 原料及燃料
- 四、 磚瓦之銷路及市價
- 五、 工人及工資

MG  
F426.9  
33

4330

中央設計局  
圖書館



3 2286 0617 8

第一頁

## 雲南昆陽縣之磚瓦業

### 一、本業沿革及現狀

抗戰以前，昆陽縣磚瓦業遠不及今日之盛，當日營燒製磚瓦業者，規模皆甚小，較大者，亦不過有土窯三四座，普通皆一一座，據一般人估計，當時本業不過十四五家，窯數不過二十座左右，散處縣城附近及城北二十里許滇池西岸之芦畝灣一帶，迨抗日軍興後，昆明市一變而為國防重鎮，人口驟增，省外遷來之機關、學校以及在滇新設之機關，亦與日俱增，因之建築事業，突飛猛進，加以兩年滇池沿岸各地所設之大小工廠及昆陽海口附近，兵工廠所設之五十一廠及二十二廠等，其所需大量廠屋，皆係新建，其工程迄今尤在進行中，而磚瓦乃新建築中不可少之材料，故今日之需要量，較戰前高出倍蓰，此昆陽縣抗戰時

磚瓦業之所以蒸蒸日上也。因五十一廠及二十二廠設在海  
口附近，故該廠年來新設之磚瓦廠，為數尤多，大者有四  
，即振華磚瓦廠，海華磚瓦廠，民華磚瓦廠及長城磚瓦公  
司是，振華係民國二十七年下半年成立，經理滇人王成嘉  
先生，資本八千元（國幣，下同），廠址在海口東二里許之老  
街（海口距昆陽縣城三十里，位於縣城之西北），海華係民國  
二十八年四月間設立，資本二萬元，經理為浙江紹興張子  
敬先生，廠址在芦欽灣（南距縣城二十里，西距海口十里），  
民華係民國二十八年八月間成立，資本一萬五千元，經理  
為竺培農先生，係浙江鄞縣人，廠址在海口東半里許，長  
城磚瓦公司設在海口以北十四五里許某處，詳情不悉，此  
外在芦欽灣一帶新設之小規模磚瓦廠為數約十餘家，據云  
現在年額共有大小磚瓦廠三十餘家，較戰前約增加一倍有

半，新設廠雖多，惟出貨仍有供不應求之勢，以致各工廠尚須向昆明附近採買一部份磚瓦也。至各廠年來營業狀況，盈利者寥寥，甚有折本者，蓋以工人之工資以及伙食費，增加過速，磚瓦價格勢難與一般物價同時等比例增加，因之，匠手磚瓦業者，莫不失望。

## 二、磚瓦窯數及產量估計

振華磚瓦廠有奉地式土窯六座，海華磚瓦廠有奉地式土窯十座，洪江式土窯二座，民華有奉地式土窯二座，洪江式土窯一座，四川式土窯四座，餘廠窯數不詳，據磚瓦業中人估計，其餘各大小廠土窯數約有六十座左右，大部集中於芦叙灣，故奉業共有土窯約共八十五座。

奉地式土窯，每窯可燒磚瓦二萬二千至三萬塊，磚佔三成，瓦佔七成；浙江式及四川式土窯容量較大，每窯可燒四

萬塊，磚瓦教亦為三與七之比，每窰須晝夜繼續添火，少則二十天多則一月始能燒成，故卒業每月磚瓦產量約為二百餘萬塊（有的因修理或其他關係停燒若干時，故每月平均產量約為此數），磚佔三成，計六十餘萬塊，瓦佔七成計一百四十餘萬塊，此卒業乾季每月生產量估計也，但每逢雨季，因土坭無法製造，晒乾，土窰之內，又易被水所侵，故雨季內不能開工，雨季過後，修理及準備工作，須一、二個月，故卒業每年開工期約計僅有半年，則全年磚瓦產量，不過三百六七十萬塊，瓦之產量不過八百六七十萬塊，合計為一千二百數十萬塊，是以每年雨季磚瓦之供給，又感缺乏，補救之道，惟有於磚瓦廠附近，多蓋是以避雨之草棚，使製成之土坭，可以俟之晒乾，土窰之上，亦加蓋草棚，布棚或草棚，使雨不下場，窰之四周，應挖水道，

并砌以磚石，使水不內浸，故在雨季繼續燒製，亦非難事。惟耗資較大，故各廠不肯為耳。

### 三、原料及燃料

磚瓦主要原料為黃土，各廠附近，取之不盡，故該問題三可言。至於燃料，則銷耗量相當龐大，本業所用燃料，可分兩種，即煤與柴是也。用煤者祇有民華及長城二家，民華開工時，每月約用煤一百三四十噸，并攬用木柴三萬斤左右，長城用量均不詳，其他各廠所用燃料，概為木柴，每燒成磚瓦一窰，約共需木柴三萬二三千斤（天平秤），估計本業開工時，每月約用木柴二百五十萬斤，全年以六月計，約需一千五六百萬斤，約合九千噸左右，昆明市及其附近一帶年來柴炭價格之猛漲不已，以此磚瓦窰木柴需要之增加，亦其原因之一也。

煤之來源為宜良縣屬之可供村，幸地現僅每噸國幣五十元（運費在內），木柴之來源距磚瓦廠多在四五十里以外，以安寧縣境為至，每百斤現售國幣五元。

#### 四、磚瓦之銷路及市價

本縣兩廠之磚瓦，現在擬供海口附近之五十一廠及二十二廠，銷於昆明及當地其他處所，祇及不過百分之十，其大工廠中，尤以五十一廠所銷者為多，約佔七八成，二十二廠較少，約佔二三成。

磚有大小兩種，大磚通稱標準磚，長九五英寸，寬四五英寸，厚二五英寸，小磚長九英寸，厚與寬同標準磚，瓦亦分二種，一為板瓦，長寬各九英寸，一為筒瓦，長亦九英寸，寬為四英寸，每塊重塊，板瓦佔六千，筒瓦佔四千，蓋板瓦與筒瓦須成套使用，需要者，不能專用一種，標

半磚塊每萬塊一千三百元(國幣，下同)，客歲此時僅三百七十八元。小磚塊每萬塊一千二百元，客歲此時僅三百五十元。元每萬塊(折元六千，筒元四千)，現價為八百五十元，客歲此時僅二百七十元。

### 五、工人及工資

磚瓦廠工人可分燒窯工，作坯工，小二等三大類，每窯燒窯工需二人，晝夜輪流，作坯工每窯平均須用七人，小二亦需七人，故本業開工時，燒窯工約有一百七十人，作坯工約有六百八人，小二亦有六百八人。各種工人合計約為一千三百七十人，燒窯及工坯工俱為男工，小二則男女男少，其任務司挑泥，挑水及搬磚，搬瓦等工作。

燒窯工人之工資，現在每月七八十元(國幣，下同)，小二男性每日二元五角，女工二元，作坯工人之工資，則採計件

制：每作成磚坯一萬個，給工資一百三十元，作成瓦坯一萬個，則給工資一百二十元，是等工人每月最多可作磚坯一萬或瓦坯一萬二千，工人伙食，皆由自備，廠方俱不供給。

